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度银行贷款及授信担保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为下属控股子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之间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148,000 万元担保（含贷款、信用证开证、银行承兑汇票、保函担保、内保外贷等）额度。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30,280 万元。

●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的规范性要求，结合公司管理实际，经公司三届七次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同意对公司在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至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的银行贷款及授信担保总额相关事项安排如下：

1、授信额度管理

结合银行授信额度管理惯例、公司 2015 年度接受的授信和直接申请的贷款及其他形式贷款情况及 2015 年度公司架构调整，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至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宁波建工母公司安排申请授信额

度（含直接申请贷款及其他贷款形式）不超过 60 亿元人民币。其中贷款额度不超过 38 亿元，银行保函不超过 15 亿元，承兑汇票不超过 2 亿元，信用证不超过 1 亿元，保理不超过 4 亿元。具体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

2、控股股东担保总额事项

董事会拟同意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57 亿元的担保，具体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

3、贷款额度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至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公司及子公司直接贷款最高时点余额不超过 60 亿元，累计贷款发生总额不超过 90 亿元。具体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

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事项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至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如下担保额度，具体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

- 1) 对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55 亿元的担保。
- 2) 对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25 亿元的担保。
- 3) 对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15 亿元的担保
- 4) 对宁波建乐建筑装潢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7.5 亿元的担保。
- 5) 对浙江广天构件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2.7 亿元的担保。
- 6) 对宁波建工钢构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8000 万元的担保。
- 7) 对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建兴物资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担保。
- 8) 对宁波建工广天构件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4000 万元的担保。
- 9) 对宁波广天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4000 万元的担保。
- 10) 对宁波甬政园林建设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担保。
- 11) 对宁波东兴沥青制品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担保。
- 12) 对宁波新力水泥制品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担保。
- 13) 对宁波永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担保。
- 14) 对宁波甬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金 100000 万元, 公司持有 100% 股份, 主要业务工程总承包, 房屋和土木工程建筑业, 建筑安装业, 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 建筑设备及建筑周转材料租赁, 钢构件制作安装。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该公司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 4,589,506,669.75 元, 负债总额 3,591,534,813.81 元, 净资产 997,971,855.94 元, 资产负债率为 78.26%。201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275,117,208.91 元, 净利润 5,969,075.00 元。

2)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金 30000 万元, 公司持有 95% 股份, 股份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建工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 5% 股份。主要业务: 城市建设工程施工及其他建筑工程施工、园林工程、公路工程环保工程施工。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该公司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 4,077,013,435.93 元, 负债总额 3,456,503,574.86 元, 净资产 620,509,861.07 元, 资产负债率为 84.78%。201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594,710,887.62 元, 净利润 52,172,751.14 元。

3) 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资金 10,600 万元 (目前已增加注册资本至 3 亿元), 公司持股 100%, 主要业务: 房屋建筑工程、室内装饰工程的施工。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该公司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 500,702,434.48 元, 负债总额 409,193,719.94 元, 净资产 91,508,714.54 元, 资产负债率为 81.72%。实现营业收入 125,149,710.67 元, 净利润 4,281,596.30 元。

4) 宁波建乐建筑装潢有限公司, 注册资金 3500 万元, 公司持有 90% 股份, 主要业务: 建筑装修装饰、建筑幕墙和塑钢门窗工程的设计、施工、咨询。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该公司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 1,212,724,996.40 元, 负债总额 970,303,710.71 元, 净资产 242,421,285.69 元, 资产负债率为 80%。201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116,075,047.22 元, 净利润 29,870,749.99 元。

5) 浙江广天构件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金 3198 万元, 公司持有 60.69% 股份, 主要业务: 预拌商品混凝土生产, 水泥预制构件、钢构件的加工、制作。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该公司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 622,730,029.25

元，负债总额 490,919,638.48 元，净资产 131,810,390.77 元，资产负债率为 78.83%。201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55,629,594.88 元，净利润 12,342,793.36 元。

6) 宁波建工钢构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15000 万元，公司子公司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主要业务：钢结构、网架及配套板材的制作、安装、设计。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 155,823,470.75 元，负债总额 15,588,545.93 元，净资产 140,234,924.82 元，资产负债率为 10%。实现营业收入 20,901,600.69 元，净利润-620,213.02 元。

7)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建兴物资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1000 万元，公司子公司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份，主要业务：建筑材料、装潢材料、建筑机械设备、五金交电、机电设备等批发、零售。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 116,630,810.87 元，负债总额 103,205,063.45 元，净资产 13,425,747.42 元，资产负债率为 88.49%。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93,284,485.96 元，净利润-881,319.06 元。

8) 宁波建工广天构件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3000 万元，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广天构件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份，主要业务：预拌混凝土、预应力管桩的生产；建筑构件、建筑装饰材料、水性涂料的批发、零售；建筑机械设备租赁。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 128,426,564.00 元，负债总额 100,514,698.39 元，净资产 27,911,865.61 元，资产负债率为 78.27%。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69,571,469.22 元，净利润-1,148,964.45 元。

9) 宁波广天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2500 万元，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51%，浙江广天构件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49%股份，主要业务：生产销售商品混凝土、预应力管桩等。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 118,735,337.44 元，负债总额 91,867,618.73 元，净资产 26,867,718.71 元，资产负债率为 77.37%。201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64,802,721.44 元，净利润 4,367,040.35 元。

10) 宁波甬政园林建设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5010 万元，公司控股子公

司宁波市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份，主要业务：市政工程、给排水工程、桥梁工程、园林及绿化配套项目施工。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 233,244,516.51 元，负债总额 182,078,395.40 元，净资产 51,166,121.11 元，资产负债率为 78.06%。201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44,066,826.42 元，净利润 2,119,616.82 元。

11) 宁波东兴沥青制品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1155 万元，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市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份，主要业务：沥青混凝土的制造、施工。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 156,656,847.67 元，负债总额 121,045,977.55 元，净资产 35,610,870.12 元，资产负债率为 77.27%。201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69,750,115.49 元，净利润 4,087,132.56 元。

12) 宁波新力水泥制品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2000 万元，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市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份，主要业务：水泥制品及商品混凝土的生产、销售。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 299,952,989.69 元，负债总额 224,525,437.08 元，净资产 75,427,552.61 元，资产负债率为 74.85%。201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91,329,847.33 元，净利润 9,445,029.70 元。

13) 宁波永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14800 万元，公司持有 10%，股份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市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90%股份，主要业务：宁波机场快速干道永达路连线一标工程项目投资及其他路桥工程项目投资。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 789,778,554.26 元，负债总额 641,862,573.13 元，净资产 147,915,981.13 元，资产负债率为 81.27%。201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0 元，净利润-14,267.71 元。

14) 宁波甬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10300 万元，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市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份，主要业务：宁波机场快速干道与杭甬高速立交工程项目投资及其他路桥工程项目投资。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 362,881,234.10 元，负债总额 260,708,956.58 元，净资产 102,172,277.52 元，资产负债率为

71.84%。201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0 元，净利润-184,272.68 元。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5 年度担保事项审议及办理程序规范，严格控制了担保风险，为公司及子公司的生产经营起到了重要的支持。公司对 2015 年担保的预计符合公司的经营实际，同意将 2015 年担保情况的预计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对外担保风险上做到了严格控制。在符合国家有关政策的前提下，同意根据各子公司的实际运作情况，继续向各子公司提供权力审批机构授权规定额度内的担保。在实际操作中，公司必须严格按照对外担保的额度进行。

五、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上市主体外的担保总额为 0 元，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2,302,800,000 元，占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 95.81%，上述担保无逾期情况。

特此公告。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26 日